

证券代码：601218

证券简称：吉鑫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1-020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3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韩华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韩华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》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韩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。

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韩华女士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电话：0510-86157378

传 真：0510-86157378

邮政编码：214422

电子邮箱：jixin@sinojit.com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江阴市云亭街道工业园区那巷路8号

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

附件：

韩华女士：汉族，1976年10月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中级会计师，CMA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），剑桥大学CIE职业领导之财务管理职业资格一级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06年8月至2012年11月任上海龙奕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；2012年12月至2016年6月任上海旗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；2016年11月加入吉鑫科技，任上海鑫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，负责吉鑫科技整个风电产业基金板块的财务管理。

2014年3月获得企业管理岗位注册纳税筹划师（高级）资格证书；2015年5月获得上海二级建造师（建筑工程）资格证书；2016年10月参加剑桥大学职业领导人-财务管理（高级专业级）资格认证，成绩优秀，获得剑桥大学国际职业资格-财务总监（CFO）岗位证书；2017年参加AMAC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考试成绩合格；2019年1月获得CMA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），同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》，同年3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》，同年9月参加SAC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成绩合格。